

赣州市赣县生态环境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本机关公开信息 749 条，其中主动公开工作动态 733 条，及时公开财经信息 4 条，概况信息 1 条，人事信息 2 条，发布政策文件 8 条，计划总结 1 条。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

2. 依申请公开情况。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2023 年，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已答复 0 件，其中予以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在信息发布流程上严格按照投稿科室负责人初审、科室分管领导二审、主要领导三审的三审流程，并经局办公室负责发布信息工作人员初校、信息工作分管领导二校、主要领导三校的三校制度对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把关，保证政府信息质量；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实行主要领导总负责、分管领导组织协调、具体科室和专门审查人员具体实施、保密工作部门指导监督的管理体制，指定专门审查人员，确保国家秘密信息

安全，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把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安排专人负责网站内容更新，保障信息内容更新及时。并辅以微信公众号同步发布局内工作动态以及相关宣传信息，拓宽群众接触政府信息渠道。

5. 监督保障情况。加强政务公开学习，作为成员单位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会，有效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落实科室信息发布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三审三核”“先审后发”机制，坚持内部监督与社会监督相结合，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对外公布公开渠道、受理机构地址及咨询电话，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	-------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三) 不 予公开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0	0	0	0	0	0	0

	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政府信息工作宣传力度不够；
2. 对政务信息公开的主动性、积极性还不够高，对政务信息能否公开甄别能力还有待提高；
3. 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

1. 我局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部署，加强宣传并不断丰富信息公开方式方法，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 加强政务公开宣传教育，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积极性，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政务信息公开意识和工作能力，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3. 提升各股室信息公开意识，切实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保障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